

## 2017 复旦大学外文学院招收推免生实施细则

为做好 2017 年度招收推荐免试硕士生工作，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选拔方式，择优录取校内外优秀本科生，根据复旦大学相关实施办法制定外文学院实施细则。现公布如下：

### 一、推免生招收人数：

- 1、招收科学学位推免生人数计划 21 名。
- 2、招收专业学位推免生人数计划 12 名。

### 二、招收推免生基本条件和要求：

参见《复旦大学 2017 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章程》中“招收推免生基本条件和要求”。

1、取得所在高校推免资格和名额的优秀应届本科生。

2、本校推免硕士生的申请条件详见学校教务处网站和研究生招生网发布的《复旦大学关于推荐 2016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工作办法》。

3、外校推免硕士生的申请条件还须满足：

(1)推免硕士生所在高校须具有教育部认可的推荐免试资质(具备推荐免试资质的高校名单见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工作文件”栏目)，推免硕士生本人须获得所在高校给予的推荐资格和名额(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公示名单为准)。

(2)专业排名要求：本科期间成绩优异，所在专业排名名列前茅。

(3)9 月 28 日 24 点前，须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注册、报名、缴费等手续(具体步骤和要求详见该系统网站)。未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注册、报名、缴费等手续者，按自动放弃处理。

### 三、复试时间、地点及要求

(1)复试时间：2016 年 9 月 30 日(周五)全天，上午 8:30 笔试，下午 13:00 面试。

(2)复试地点：笔试地点在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第六教学楼 6412，笔试现场告知下午面试地点。请考生上午 8:10 准时到达笔试地点进行资格审查。

(3)报名资格检查：

推免硕士生进行身份验证时，需提供如下材料：

- ①考生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② 应届生的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若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取消其复试资格。

#### 四、考核方法

(1) 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总成绩 100%=笔试 50%+面试 50%，差额复试，最终以总成绩排序择优录取。

(2) 推免生考核小组原则上由相关专业的教授或副教授组成，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考核选拔小组成员中，凡与被考核者有亲属关系者，必须回避。

#### 五、复试结果通知

根据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和淘汰名单，名单上报至研究生院并获得通过后，考生即可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查询。

经复试合格者，我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政审合格后于 2017 年 6 月中旬左右寄发本人。

#### 六、其他事项：

1、推免生选拔过程为本校与外校推荐生一同参加笔试和面试，择优录取，请申报学生做好充分准备。

2、人才工程、支教、参军返校生不占用以上推荐免试名额。

3、申请者必须保证提交的申请表和其他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若申请者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一经查实，取消其录取资格。

4、申请推免生考生应慎重考虑，诚实守信，一经自主选择并被确定接收，不得提出放弃，否则学校有权记录或通报其失信行为。

5、拟录取后无法按时毕业、无法按时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者、或受到处分者，一律取消拟录取资格。

外文学院推免招生工作小组

2016 年 9 月